

大荔县农村合作经济工作站

2023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3年，在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下，在局党委的领导下，对照单位年初目标任务，我站围绕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指导农业社会化服务；强化三资管理，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加强土地承包管理，稳定农村稳定等重点内容开展各项农经工作。

（一）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大荔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拟定全县事业单位“十定”规定的通知》（荔编发〔2019〕号）精神。经县委编委会研究同意，大荔县农村合作经济工作站（大荔县农村产权交易服务中心、大荔县土地流转服务中心）“十定”规定如下：

1、负责受理县内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四荒”地使用权、农村集体经营性资产、小型水利设施使用权、农村集体建设用地等产权的流转交易等工作；

2、负责对各项产权交易合同的审核，产权交易档案的归档、整理及移交备案工作，负责全县镇（街）农村产权交易站的指导和培训工作；

3、负责指导镇（街）农村财务审计工作；

4、负责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的审核、备案、培训、规范化指导服务工作。

5、负责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发放、农村土地流转、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等服务工作。

（二）内设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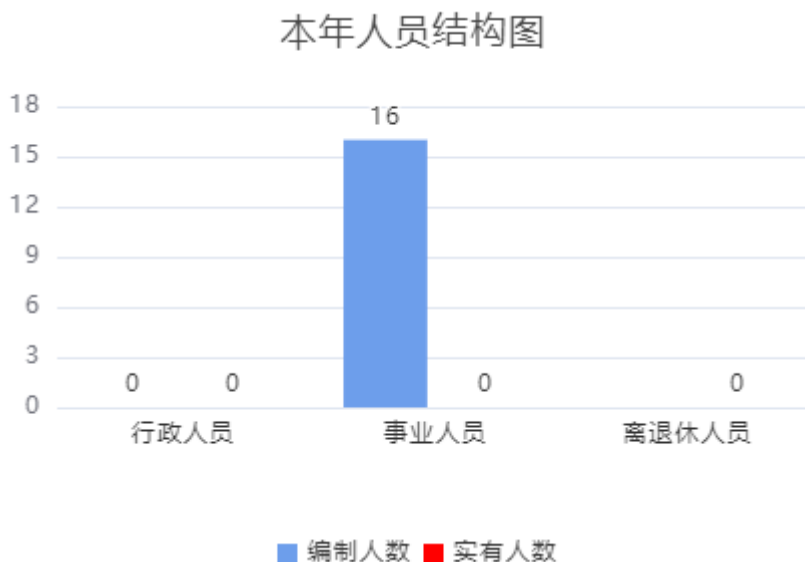
单位下设办公室、土管股、农合股、三资股、财务室。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大荔县农业农村局的所属预算单位，编制2023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3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16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事业编制16人；实有人员17人，其中行政0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0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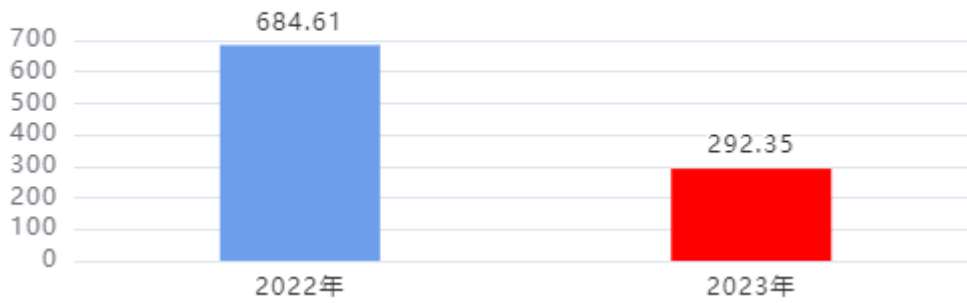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92.3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392.26万元，下降57.3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 (单位: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92.35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292.35万元, 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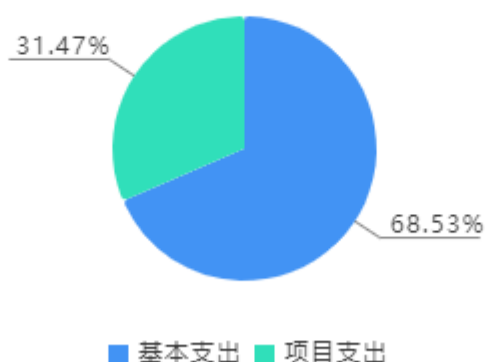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92.35万元, 其中: 基本支出200.35万元, 占68.53%; 项目支出92万元, 占31.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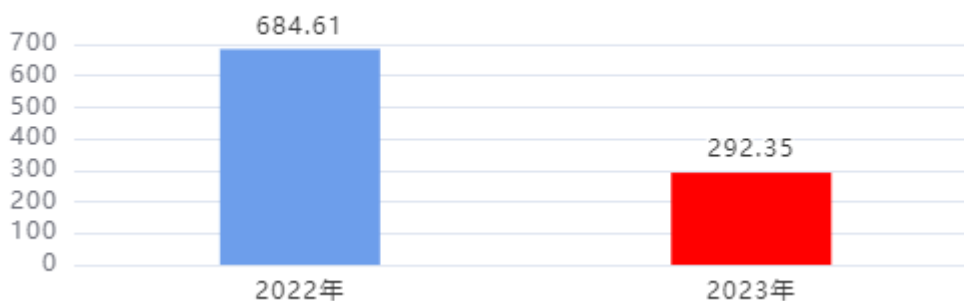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92.3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392.26万元，下降57.3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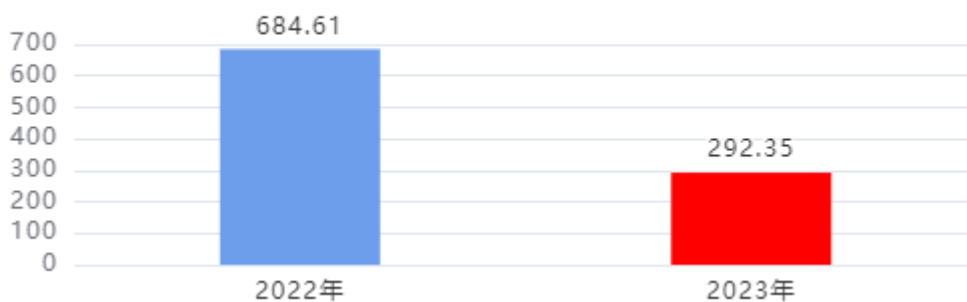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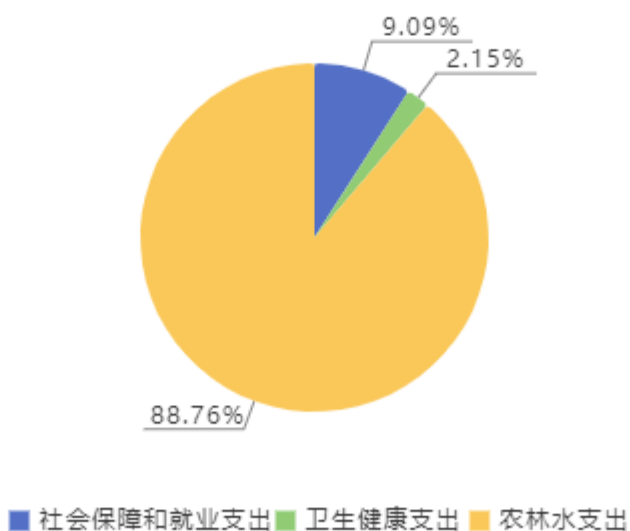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84.52万元，支出决算292.3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8.44%。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92.26万元，下降57.30%，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减少。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20.95万元，支出决算24.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6.7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实际缴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10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职业年金纪实增加。

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

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5.64万元，支出决算6.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5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医疗支出增加。

4.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村合作经济（项）。年初预算145.68万元，支出决算236.2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2.1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

5. 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3.28万元，新增支出的主要原因是：其他农业农村支出增加。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12.24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由于年中科目进行调整，因此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00.35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161.8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二）公用经费38.47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0.29万元，支出决算0.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上年相比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0.29万元，支出决算0.2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万元。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29万元。主要是：本单位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2个，来宾20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0.62万元，支出决算0.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与上年相比持平。主要用于：村集体经济组织合同清理整治会议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单位组织开展了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2023年主要在一下方面开展工作：

1、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引领乡村产业振兴。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动我县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档升级。按照“清理整顿一批、规范提升一批、扶持壮大一批”的思路，以合作社质量提升建设为抓手，推动乡村产业振兴。重点围绕清理农民合作

社“空壳僵尸”、加强合作社规范提升、拓展合作社业务范围、促进合作社联合合作和提升合作社扶持服务能力等重点任务开展工作，组织实施了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发展建设项目，实现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质量整县提升。

2、鼓励和引导县域内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联合社）等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小农户提供以代耕代种、代管代储、统防统治等多环节、关键环节托管和全程托管等为主的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把小农户引入发展现代农业的轨道上。组织实施2023年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建设项目，支持社会化服务组织推进粮食规模化生产经营。通过项目引导，进一步推动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提档升级、提质增效，更好地引领小农户和农业现代化发展。一是开展政策宣传。积极开展了社会化服务政策宣传，引导各类新型经营主体重点围绕粮食作物开展全程农业生产托管服务，2023年新增服务粮食面积2万亩。二是强化业务培训。对上年度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建设主体进行了业务培训，指导各服务主体规范实施项目工作，引导更多的社会化服务组织推进规模化生产经营。三是加强项目扶持。指导相关项目主体规范实施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项目，指导其签订规范的服务合同、开展全程托管服务、进行项目总结。四是培育示范主体。培育推荐新禧冬枣专业合作社、荔盛萝卜专业合作社2家合作社申报省级示范服务组织。

3、开展合同清理专项行动，强化集体三资管理。为有效堵住集体资产管理和集体收益流失的漏洞，促进集体经济健康发展，建立“主体清晰、程序合法、要素齐全、内容规范、执行有序、监管严格”的农村集体资产监管机制，本年度，围绕解决当前农

村集体经济合同存在的不合理、不合规、不合法等问题，大力开展合同清理规范专项行动。全县287个村（社区）共收集登记各类农村集体经济合同19301份，村均合同67份，涉及合同总金额2.71亿元，通过部门联合审查，全县反馈问题合同19123份，目前，镇村已整改规范17117份，整改完成比例90%。同时，实施集体经济“消薄配强”行动，积极探索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有效实现形式，强化政策协同，细化工作举措，稳慎有序推动集体经济健康发展。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发展项目等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80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6.96%。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7，全年预算数184.52万元，执行数292.35万元，完成预算的158.44%。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1、培育新型经营主体，引领乡村产业振兴；大力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推动我县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档升级。实施新型经营主体提升行动，按照“清理整顿一批、规范提升一批、扶持壮大一批”的思路，以合作社质量提升建设为抓手，推动乡村产业振兴。2、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促进发展现代农业；鼓励和引导县域内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村集体经济股份合作社（联合社）等各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为小农户提供以代耕代种、代管代储、统防统治等多环节、关键环节托管和全程托管等为主的农业生产托管服务，把小农户引入发展现代农业的轨道上。3、开展合同清理专项行动，强化集体三资管理。为

有效堵住集体资产管理和集体收益流失的漏洞，促进集体经济健康发展，建立“主体清晰、程序合法、要素齐全、内容规范、执行有序、监管严格”的农村集体资产监管机制，本年度，围绕解决当前农村集体经济合同存在的不合理、不合规、不合法等问题，大力开展合同清理规范专项行动。4、实施“消薄配强”行动，发展壮大集体经济。实施集体经济“消薄配强”行动，积极探索发展壮大新型农村集体经济的有效实现形式，强化政策协同，细化工作举措，稳慎有序推动集体经济健康发展，据统计，本年度集体经济5万元以下的“薄弱村”140个，较去年下降20%，5-10万元的村95个，占比33%，10-50万元的村44个，占比15%，年经营收益50万元以上的“示范村”8个，较去年增加4个。发现的问题及原因：1、新型经营主体发展仍有短板。一是市级以上优质主体数量较少，辐射带动能力不强，规范化建设工作需要进一步提升。二是各类主体、主体与农户之间利益联结不紧密，整体功能发挥得不够好。2、农业社会化服务发展仍不充分。各服务主体项目实施进度较慢，服务产业较为单一，畜禽养殖服务相对薄弱，生产托管社会化服务指导工作需进一步加强。3、合同清理规范专项行动成效不明显。农村集体经济合同整改纠错进度较慢，镇村档案资料不规范，问题线索挖掘力度不够，典型做法和经验成果少、工作成效不明显。4、审计工作有待加强。县镇两级农经部门力量薄弱，缺乏懂财务的专业人才，加之相关的制度机制不完善，审计指导能力不足，给开展审计工作带来困难。5、产权交易大厅尚未开展实质交易。下一步改进措施：1、培育壮大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高农民合作社整体规范化建设水平。2、指导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工作，引导各社会化服务组织重点围绕粮食作物

为小农户提供耕种管收一条龙服务。3、持续开展集体经济合同清理规范专项行动，建立集体资产长效监管机制，促进集体经济发展壮大。4、加强业务指导，健全财务制度和工作机制，有效推动集体经济组织负责人审计工作。5、加快建成农村产权交易服务大厅，完善相关制度，推动集体资产入场规范交易。6、持续开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登记颁证后续管理工作，规范土地经营权流转，促进农业适度规模经营。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大荔县农村合作经济工作站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人员经费	组织全单位工资绩效发放、社保缴纳	161.88			161.88	161.88		3	100%	3
	任务2	公用经费	保障单位工作正常运转	35.62			35.62	35.62		2	100%	2
	任务3	农村财务审计经费	2023年农村财务审计经费	2.85			2.85	2.85		2	100%	2
	任务4	项目支出	家庭农场和合作社发展	92			92	92		3	100%	2
		金额合计		292.35	292.35		292.35	292.35		10	100%	9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负责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的审核、备案、培训、规范化指导服务工作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发放、农村土地流转、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等服务工作和村级财务审计工作。 目标2: 保障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补贴、改革性补贴等。 目标3: 扶持我县示范家庭农场, 发挥示范带头作用, 推动家庭农场健康发展。扶持市级以上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提						目标1: 负责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的审核、备案、培训、规范化指导服务工作和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发放、农村土地流转、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抵押贷款等服务工作和村级财务审计工作。 目标2: 保障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津补贴、改革性补贴等。 目标3: 扶持我县示范家庭农场, 发挥示范带头作用, 推动家庭农场健康发展。扶持市级以上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提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2024年对镇级因群众上访需要审计的村组进行审计。 指标2: 规范提升合作社和家庭农场	25个	25个	10	10					
		质量指标	人员履职能力	完成单位年初制定工作任务	95%	10	9					
		时效指标	按照单位年初工作安排进度	2023年全年	98%	15	14					
		成本指标	项目成本	92万元	92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年度收入	显著	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农户, 增加收入和村级账务更加规范, 农村进一步稳定	长期	长期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增强合作社和家庭农场管理水平	不断增强	不断增强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合作社和家庭农场满意度 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97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发展项目等1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合作社和家庭农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0万元，执行数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总体绩效目标为为我县扶持省级示范家庭农场10家，扶持省级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1家，扶持我县示范家庭农场，发挥示范带头作用，推动家庭农场健康发展。扶持市级以上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提升，为我县新型经营主体在农业发展和产业调整中做出贡献，当年全面完成总体目标。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现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在增强示范带动作用有待加强，项目资金在合作社和家庭农场自身发展中发挥的作用占比太大，投入当地产业结构调整 and 带动共同发展中的作用相对较小。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资金在新技术和新品种的引进中的投入支持，引导合作社和家庭农场更多承担起社会责任。

县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提升、家庭农场培育发展项目						
主管部门		大荔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大荔县农村合作经济工作站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万元	80万元	80万元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万元	80万元	80万元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扶持我县示范家庭农场, 发挥示范带头作用, 推动家庭农场健康发展。扶持市级以上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提升 目标2: 扶持省级示范家庭农场10家 目标3: 扶持省级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1家			目标1: 扶持我县示范家庭农场, 发挥示范带头作用, 推动家庭农场健康发展。扶持市级以上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提升 目标2: 扶持省级示范家庭农场10家 目标3: 扶持省级示范农民专业合作社1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示范家庭农场培育发展10家	10个	10个	10	10	
			指标2: 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提升	1个	1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 培育提升示范家庭农场10家及示范合作社1家。达标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完成时间	3/31/2023	3/31/2023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农民专业合作社规范提升及家庭农村培育发展项目	80万元	80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带动群众收入增加	300元-500元	300元-500元	5	5	
			指标2: 农民专业合作社及家庭农场年度收入增加	年收入增加8%	年收入增加8%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起到示范带头作用, 带动周边规模种养户积极申办家庭农场	显著	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增强示范带动作用	长期	长期	10	8	指标为估计值, 无法精准量化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家庭农场及合作社满意率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8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大荔县农村合作经济工作站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3-3218463。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大荔县农村合作经济工作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2.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6.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259.5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2.35	本年支出合计	57	292.3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92.35	总计	60	292.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大荔县农村合作经济工作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2.35	292.3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6	26.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6	26.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6	24.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	2.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9	6.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9	6.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9	6.29					
213	农林水支出	259.50	259.50					
21301	农业农村	259.50	259.5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36.22	236.22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3.28	23.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大荔县农村合作经济工作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2.35	200.35	9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6	26.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6	26.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6	24.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	2.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9	6.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9	6.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9	6.29				
213	农林水支出	259.50	167.50	92.00			
21301	农业农村	259.50	167.50	92.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36.22	156.22	8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3.28	11.28	12.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大荔县农村合作经济工作站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2.3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6.56	26.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29	6.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259.50	259.5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2.3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2.35	292.35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292.35	合计	64	292.35	292.3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大荔县农村合作经济工作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92.35	200.35	9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56	26.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56	26.5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46	24.4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10	2.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9	6.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9	6.2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29	6.29	
213	农林水支出	259.50	167.50	92.00
21301	农业农村	259.50	167.50	92.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236.22	156.22	8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3.28	11.28	12.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大荔县农村合作经济工作站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61.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4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5.90	30201	办公费	6.3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7.7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3.13	30205	水费	0.5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46	30206	电费	3.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10	30207	邮电费	1.3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8.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0.62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9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2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48			
人员经费合计		161.88	公用经费合计					38.4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大荔县农村合作经济工作站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大荔县农村合作经济工作站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大荔县农村合作经济工作站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0.29					0.29	0.62	
决算数	0.29					0.29	0.6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9. 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为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